

2024 年度

**四川省乐山市峨眉山市高
桥镇中心卫生院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8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3
一、 主要职责.....	3
二、 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4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3
第四部分 附件	16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16
第五部分 附表	26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6
二、 收入决算表.....	26
三、 支出决算表.....	26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6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6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6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6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6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6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6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6
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6
十三、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保健服务，负责医疗、常见病多发病护理、预防保健、初级卫生保健、合作医疗组织与实施等。承担本辖区内围产保健、妇女保健、儿童保健等妇幼保健和妇女儿童常见病防治任务；承担计划生育服务相关任务，落实妇幼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基层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配合承担孕产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等任务，负责对村级卫生计划服务人员提供业务培训指导。

二、机构设置

峨眉山市高桥镇中心卫生院属于峨眉山市卫生健康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 1 个，其中行政机构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 0 个，其他事业机构 1 个。单位内设 9 个科室；编制人数 28 人。

纳入 2024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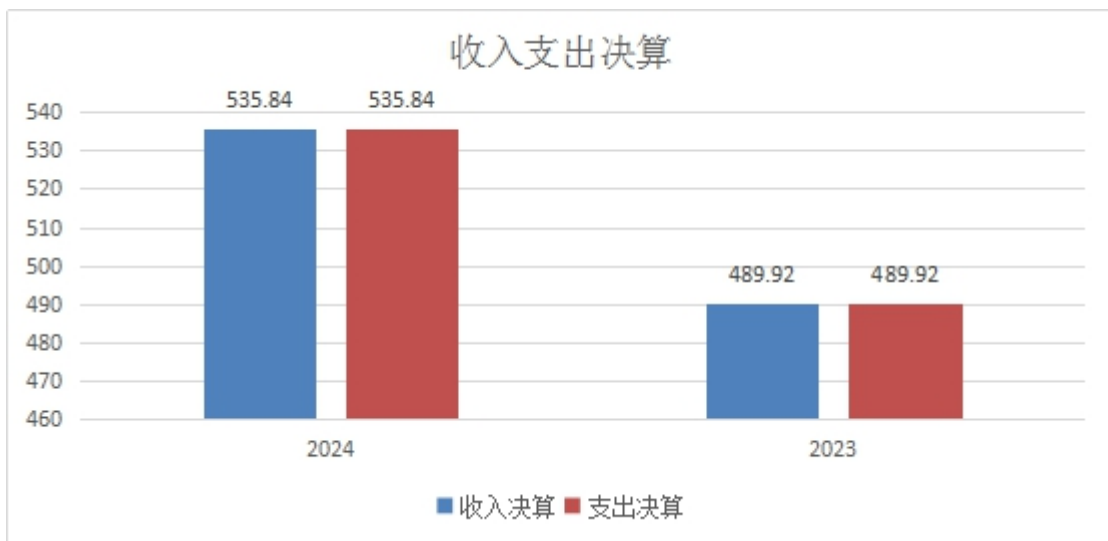
1. 峨眉山市高桥镇中心卫生院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35.8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45.92 万元，增长 9.4%。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拨款和事业预算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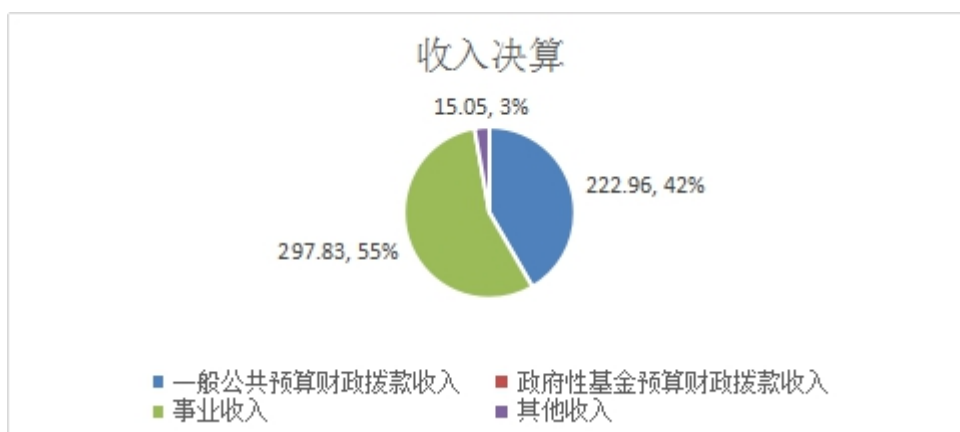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35.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2.96 万元，占 41.6%；事业收入 297.83 万元，占 55.6%；其他收入 15.05 万元，占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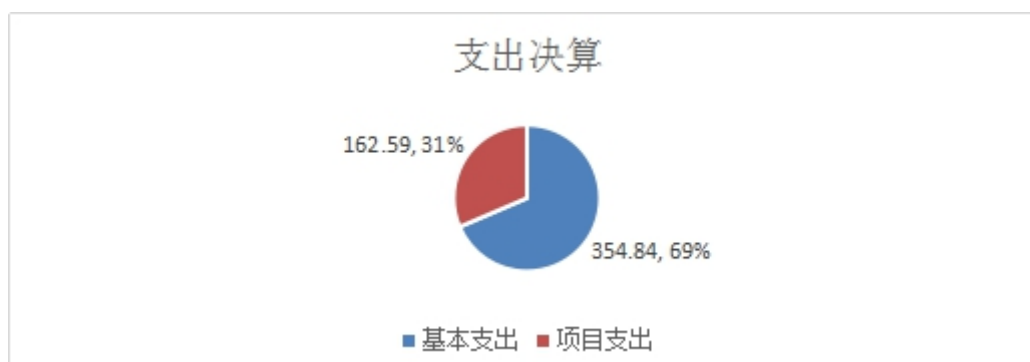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17.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4.84 万元，占 68.6%；项目支出 162.59 万元，占 3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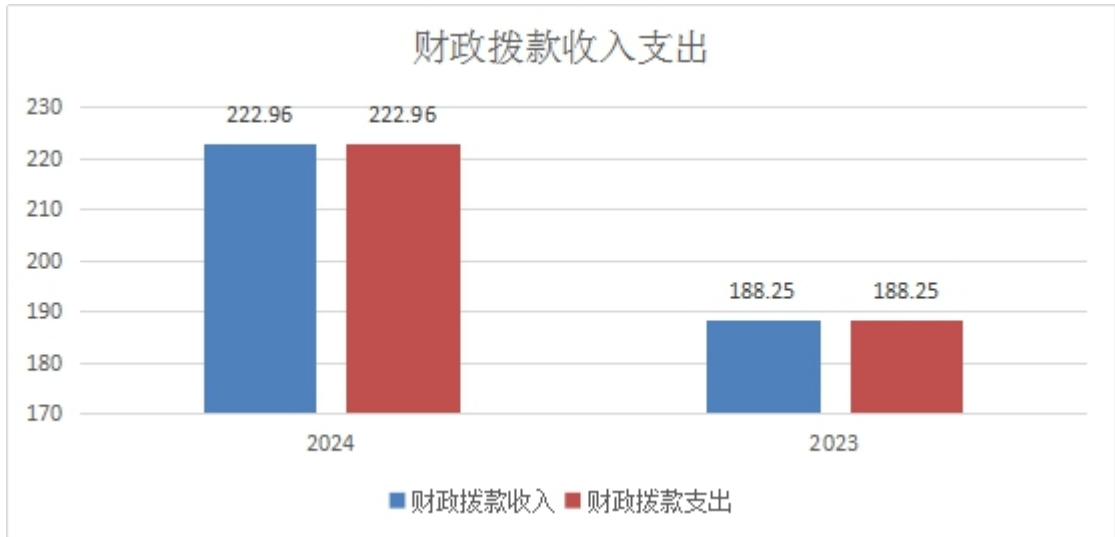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22.9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34.71 万元，增长 18.4%。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增加拨付退休人员抚恤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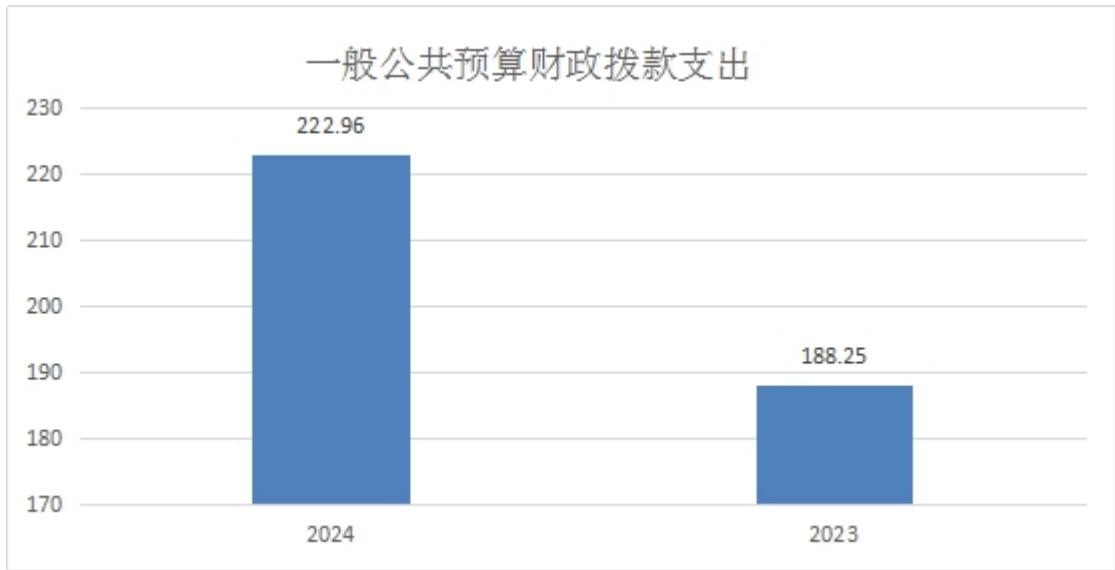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2.9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3.1%。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4.71 万元，增长 18.4%。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增拨付抚恤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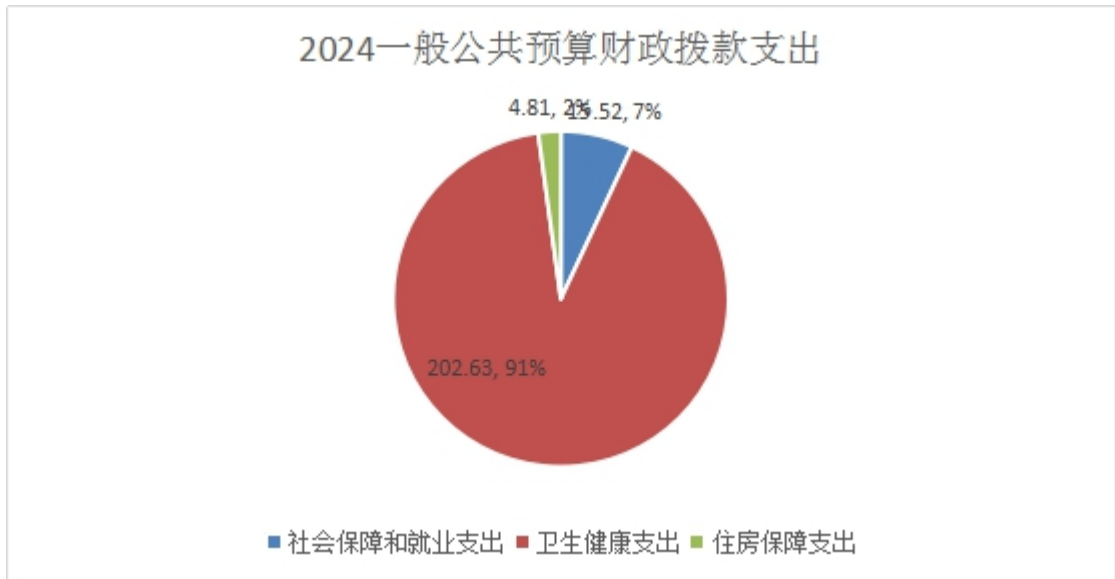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2.9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2 万元，占 6.9%；卫生健康支出 202.63 万元，占 90.9%；住房保障支出 4.81 万元，占 2.2%。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22.96，完成预算 98.7%。其中：

1.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14.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支出决算为 48.76 万元，完成预算 96.1%，预算执行未达 100%的原因是公卫特别服务岗人员资金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

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2.43 万元，完成预算 97.1%，预算执行未达 100%的原因是基本药物资金指标被结转到下

年继续使用；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117.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3.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4.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3.9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3.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抚恤金、退休中人一次性补贴、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0 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较上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或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此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此项支出。

开支内容包括：（团组名称、出访地点、取得成效）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此项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其他车型 2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具体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此项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此项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具体项目、金额）。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具体项目）。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峨眉山市高桥镇中心卫生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或与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此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峨眉山市高桥镇中心卫生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

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具体工作）。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峨眉山市高桥镇中心卫生院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医疗救治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物制度、峨眉山市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项目、抚恤金、退休中人一次性补贴、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6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6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6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医疗收入（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培训收入、食堂收入、捐赠收入等。

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5.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7.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2T000005665627-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		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盖章）		峨眉山市高桥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指南，完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指标。当年按时完成本年度基本公共卫生任务，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成本，不断提高对群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促进医院健康发展，医疗与公共卫生达到可持续发展实现社会效益最大化，服务对象满意度提升。				对照年度目标，完成目标任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 12 项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完成片区内居民健康体检及档案建立等工作，对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全面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9.54	117.68	117.68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9.54	117.68	117.6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电子建档数量占辖区人口数量	≥	93	%	96	20	20		

	质量指标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70%以上, 高血压管理 70%以上, 2 型糖尿病管理率 60%以上, 重精管理 80%以上, 肺结核管理率 90%以上	≥	70	%	80	10	10	
	时效指标	当年按时基本公共卫生任务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与公共卫生达到可持续发展实现社会效益最大化	定性	良		良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不断提升群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促进医院健康发展	定性	良		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标	≥	80	%	8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降低运行成本	≤	300	万元	135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调整后预算数为 117.68 万元, 预算执行数 117.68 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 100%, 完成目标任务。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任雪松					财务负责人: 汤亚梅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2T000005667937-2100399 基本药物制度		
主管部门	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高桥镇中心卫生院

					章)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完成基本药物款采购量,保障患者基药使用,严格控制采购管理费用等成本,提升社会效益能够满足病人需求,直接或间接降低患者家庭药品支出负担,服务对象满意度提升。 根据国家基本药物相关制度,完成基药采购任务,有效利用基药补助资金,保障基层医疗机构的运转。提升社会效益,满足患者需求,降低病人负担,服务对象满意度得到提升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3.89	33.39	32.43		97.12%	10	10	未拨付给单位,结转下年使用	
	其中:财政资金	13.89	33.39	32.43		97.1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药物使用率	≥	55	%	67.1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采购率	≥	55	%	67.1	20	20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采购指标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直接或间接持续降低患者家庭药品支出负担	定性	优		优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药物满足病人需求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0	%	91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同等商品选择价格更优者	≤	200	万元	17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调整后预算数为 33.39 万元，预算执行数 32.4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7.12%，完成目标任务。									
存在问题	未拨付给单位，结转下年使用									
改进措施	请及时拨付给单位									
项目负责人：任雪松					财务负责人：汤亚梅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2T000007472639-2022 年峨眉山市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盖章）		峨眉山市高桥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有效提升峨眉山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促进大学生就业，高桥镇中心卫生院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位招聘人员，从事高桥镇疫情防控等工作，确保医疗及公共卫生正常运行，提升峨眉山高桥镇医疗及公共卫生服务质量。			保障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人员福利按时发放，保证工作正常运行，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质量。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特别服务岗人员福利按时发放，保证工作正常运行，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质量。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30	0.30	0.3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30	0.30	0.3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岗人员数量	≤	3	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特别服务岗位人员运行经费保障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内居民获得公共卫生服务	=	100	%	100%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障公共卫生完成	定性	良		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	90	%	9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足额发放人员经费	=	28600	元	28600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调整后预算数为 0.3 万元，预算执行数 0.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完成目标任务。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任雪松					财务负责人：汤亚梅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8840909-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项目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盖章）	峨眉山市高桥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为有效提升峨眉山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促进大学生就业，招聘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位人员从事公共卫生及医疗保障等工作，提升峨眉山高桥镇中心卫生院医疗及公共卫生服务质量。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人员福利按时发放，保证工作正常运行，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质量。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特别服务岗人员福利按时发放，保证工作正常运行，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质量。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9.47	7.50			79.17%	10	8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9.47	7.50			79.1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岗人员数量	≤	2	人	1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辖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上报	定性	优		优	20	20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	≤	1	年	1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内居民获得高质量的公共卫生服务	=	100	%	100	20	20	
		可持续发展指标	维护特岗人员稳定	定性	良		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	90	%	91	10	10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调整后预算数为9.47万元, 预算执行数7.5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79.17%, 因年初预算错误导致预算执行率小于90%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任雪松					财务负责人: 汤亚梅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241651-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主管部门		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盖章）	峨眉山市高桥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充分体现对医务人员的关心关爱,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适当延长“乙类甲管”期间对医务人员的临时性工作补助政策实施期限,对过度期内直接参与疫情防控救治的发热门诊、急诊、呼吸科病房的相关医护人员进行补助。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适当延长“乙类甲管”期间对医务人员的临时性工作补助政策实施期限。对过渡期内,直接参与疫情防控救治的发热门诊、急诊、呼吸科病房、相关医护人员进行补助。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8	1.08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8	1.0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疫情防控工作人员数量	=	21	人	21	15	15	
		质量指标	临时性工作补助经费发放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临时性严密工作经费发放	≤	1	年	1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防控期间参与人员覆盖范围	=	100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务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临时性工作经费发放总额	=	54000	元	1.0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调整后预算数为 1.08 万元，预算执行数 1.0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完成预算任务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任雪松					财务负责人：汤亚梅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R000011304342-自然减员抚恤金、丧葬费等经费									
主管部门	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盖章）	峨眉山市高桥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 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相关政策保证退休人员的抚恤金及丧葬费发放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4.12	14.1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4.12	14.12	100.00%	/	/	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算数，预算执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行率未达到		
	其他资金					/	/	90%的需说明		
原因（100 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										

										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调整后预算数 14.12 万元, 预算执行数 14.12 万元, 及时、足额完成退休人员抚恤金发放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任雪松					财务负责人: 汤亚梅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R000011304372-退休中人一次性补贴、职业年金做实经费									
主管部门	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高桥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照年度目标, 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 (100 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24	1.24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1.24	1.24	100.00%	/	/	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调整后预算数 1.24 万元, 预算执行数 1.24 万元, 及时、足额完成完成退休中人一次性补贴及职业年金发放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任雪松					财务负责人: 汤亚梅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